**黑龙江农垦职业学院2016年信息公开报告**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9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深入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6]74号）要求，根据学院2015—2016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现编制2015—2016学年度黑龙江农垦职业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共八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一 、概述**

学院今年不断加强信息公开能力建设，进一步修订院务公开清单，由注重整体、结果性公开向注重全过程公开，推动信息公开的程度和公开的实效，继续开展信息公开的学习与培训，不断提高学院信息公开水平。

（一）进一步修订信息公开清单。对照教育部信息公开目录，删除学院原来自主制定的部分目录，结合学院实际，除去教育部目录中涉及本科生、研究生等内容的部分目录，目前，学院信息公开清单为35条。

　 **（二）**推进学院发展改革事项公开。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提高工作透明度。一是推进决策公开。学院在制定《章程》、《黑龙江农垦职业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学院特色校园文化建设方案（2016-2018年）》等重大决策时实行预公开，通过在校内办公网公布征求意见、层层召开座谈会等形式，组织教职工对其决策的必要性和具体内容进行讨论和提出修改意见，并及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积极扩大教职工参与度。二是推进政策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主动通过校园网和召开会议、督办检查等形式对学院十二五规划执行情况、学院两个行动计划完成情况、学院目标管理执行情况进行公示。便于教职工及时了解掌握学院重大项目工作进展和落实情况。三是实行管理公开与服务公开，在学院办公网运行部分办事程序，全程可监控，实现了办结时间、办结结果，办结程序与经手人的公开。四是结果公开，将重大决策与各项评审、人事变动、项目阶段性结果、工作总结等内容通过学院办公网、公示栏、会议汇报等形式进行公示。

（三）**加强政策解读回应，提高信息公开实效**

一是做好解读。通过召开专题会议、讲党课等多种形式做同步配套解读，对“两学一做”、“两个行动计划”、数据平台等内容召开专题会议，就相关内容进行解疑释惑，真正把政策讲准确讲清楚讲透彻。二是做好考察工作。组织学院全体教职工参与“测一测，政府工作报告知多少”活动，通过关注中国政府网微信，下载国务院客户端，学习2016政府工作报告解读专题并开展在线答题活动，学院在职人员452人，参与本次活动共有422人，活动参与率达到93.36%。大大提高了学习效果。

**（四）加强信息公开能力建设，提高信息公开水平。**

充分发挥网络的作用，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信息化集中化水平。提升公开信息的集中度，方便公众获取。继续在在学院信息公开网站发布信息，本年度共发布信息100余项。继续开展信息员培训，提高学院信息员信息公开水平。

在学院办公网设立公共文件柜平台，及时从中国政府官网、中央办公厅网站、教育部官网、中国高职高专网、黑龙江省政府网、黑龙江省高等教育信息网、黑龙江教育信息网、北大荒网等渠道下载新发布相关的信息，并及时传至学院公共文件柜，方便学院教职工及时掌握国家教育政策和方针。本年度已经收集并发布信息254项其中教育教学信息44项，组织宣传信息4项，人事师资信息10项，学生管理信息4项，招生就业信息5项，行政后勤信息10项，安全稳定信息2项，综合文件80项，重要讲话80项，法律法规4个。

二、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学院院按照《实施细则》，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主动公开学校信息。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情况
    本学年度内，学院学院主动公开信息多条3815条,其中：招生就业信息多达3321余条、党政工作、人事管理工作18条、教学质量工作与学术科研270余条、对外交流与合作 9余条、学生管理工作180条、物资采购工作、财务管理内容 10余条。
    （二）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主要内容
    一是互联网，通过校园官网、办公网、信息公开专栏等各项网站、QQ群、微信群等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信息条目；通过网站公布学院基本信息；在黑龙江省人力资源网和学院官网对人员招聘信息和招聘结果进行公开与公示；在学工处网站公布信息学籍管理办法及学生奖励处罚办法；在学工处网站上公布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及最后结果，学生会干部选拔办法及选拔结果；通过信息公开专栏对学院今年的专业设置、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学院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等信息进行公示公开；通过教育部网站将高校本科教学评估报告、专业评估报告、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教学质量常态监测数据向社会公开，接受家长、社会监督。通过高等教育基层统计报告表对学院基础办学条件进行公开。通过全国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统计与公共服务平台对集团化办学整体情况进行公开。

二是定期召开教代会、教职工座谈会、学生恳谈会等有关会议公开学院相关信息；3月份召开学院三届八次教职工代表大会通过职代会对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财务工作报告、学院未来发展规划、学院重大事项、章程制定等内容进行公开。

三是下发各种纸质文件，如通知、会议纪要、院内广播、公告栏、电子屏幕等形式面向全院或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通过纸质文件，公布学院重大决定、规章制度等相关内容。并印制《2016年学院各部门工作任务书》对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进行公开。对学院人事变动和党员干部评奖、评优、入党人员等内容在公告栏进行张贴公示。

四是通过省教育厅的信息报送平台向上级公开学院的相关信息，本年度共上报信息54条，录用发表信息9条。便于教育厅及时了解学院发展与变化信息。

五是在学院教学楼、图书馆、实验实训室、饮食中心、寝室楼等学生流动场所，张贴学院部分领导联系方式公示板，方便师生员工及时与相关领导联系解决问题。在办公楼一楼大厅和收费大厅通过公示板张贴学院收费依据和收费标准， 张贴学院2016年招生计划、2015年各省、各专业招生分数，便于来院咨询家长及时参考。

六是通过学院新闻发言人向社会公开重大问题和热点问题。

（三）招生信息公开的主要做法

学院专门设立招生就业网站，对学院的招生章程及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等内容进行公示；并印制招生手册，对招生的相关信息进行公开和公示，公布多部电话以供考生咨询，并将招生人员移动电话与办公电话进行绑定，确保了考生随时随地可以进行咨询。在报考前后在学院校园网主页进行链接，便于考生及时查询和查看。设置单独招生网页，编制单独招生章程、招生简章、考试大纲，设置网络报名与报名查询。在办公楼一楼大厅和收费大厅通过公示板张贴学院收费依据和收费标准， 张贴学院2016年招生计划、2015年各省、各专业招生分数，便于来院咨询家长及时参考。

（四）财务信息公开的主要做法

预算情况通过向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和召开学院专题会议的形式公开，年度决算情况以向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的形式公开。通过黑龙江农垦总局招标网对仪器设备、物业服务等物资设备采购进行招投标的公示；在学院职工代表大会上由计财处处长做财务公开报告，公开学院总资产情况、年度总收支情况。在学院财务大厅公布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接受省审计厅对学院两位主要领导的经济责任审查。接受农业部帐表一致性财务检查、农业部关于“八项规定”执行情况的检查。

（五）通过信息公开专栏公开清单所列事项的情况

见附件1

**三 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6年学院没有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四 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教职工对学院信息公开情况基本满意，但也有一部分教职工认为学院信息公开目前还存在着公布不及时、公布渠道不统一等情况存在；社会人员对学院信息公开情况满意度没有测评。

**五 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16年没有上述情况发生。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目前学院信息公开还存在公众参与度不高、理论水平不高、公布渠道不统一等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1.进一步增加信息公开的实效性。

目前学院年信息公开数量已达到3000余条，但是查阅次数偏少；重大决策前召开座谈会或发布征求意见稿，主动发表意见人员不多，发表意见质量不高；征求意见稿反馈意见较少；为提高信息公开的实效性：一是要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意义的宣传，使广大教职工充分认识到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充分发挥学院主人翁精神，全面了解学院的未来发展方向和道路、全面参与学院重大事项的决策 、充分发表对学院发展的意见，全面监督学院各项工作的进展情况。二是继续加大对学院相关信息公开的监督与督办，将信息公开的实效性纳入目标管理体系，加大考核工作力度。

2.提高信息公开队伍专业化理论化水平。

加大学习与培训的力度，当前学院各部门信息公开信息员与对外宣传信息员都是同一个人，在理论与实际工作中存在将对外宣传稿件和信息公开条目混淆的情况，不清楚宣传稿件与信息公开的区别，更有甚者将二者混为一谈，直接后果导致信息公开质量不高。今后要适时组织相关学习与培训，提高信息公开队伍的专业化水平。

　 3.进一步统一学院信息公开渠道。

目前学院设有官网、校内办公网、部门网站等几种类型的网站，所有需学院教职工知晓的信息都会在校内办公网上发布，各部门信息员在办公网上发布信息后就不愿意或者忘记再将信息重新在学院信息公开网站发布，这种情况直接导致学院信息公开不及时、公开渠道不统一。下一步要结合学院信息公开目录，建立动态的考核机制，加大考核力度，把能否及时将信息公布在信息公开网作为考核的依据。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没有

**八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见附件2